

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 109 年度暑假期間學生返校打掃須知

1. 返校打掃集合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，所有同學應於上午八時三十分前到校集合，否則以遲到論。
2. 返校打掃同學應於出門前告知父母去向，並相約返家時間（結束時間為 9：30）。
3. 返校打掃同學之服裝應力求整齊乾淨，不可隨便邋邇（或穿著拖鞋）。
4. 別讓父母牽掛，更禁止同學以打掃為藉口而外出遊蕩，對自身的安全造成傷害。
5. 打掃當日若因故未能返校者，請於事前或當天完成請假，並找別班返校打掃時間完成補打掃之工作，或開學後從事校園或社區整潔服務工作。
6. 打掃結束請向當日輪值師長報到並完成簽到退手續，打掃結束後應立即返家。
7. 打掃班級及日期（預定班級）：

返 校 日 期	返校打掃 班 級	輪值日師長 當日值班老師負責協助督導	備 註
7 月 20 日（一）	五年一班	教學組陳怡璇組長	打掃重點： 1. 各辦公處室。 2. 舊大樓一樓廁所。 3. 前庭、穿堂、兩側生態園區。 4. 舊大樓水溝。 5. 其餘較髒亂處所。
7 月 27 日（一）	五年二班	輔導組林秀英組長	
8 月 03 日（一）	五年三班	事務組羅光湧組長	
8 月 10 日（一）	五年四班	註冊組葉景巍組長	
8 月 17 日（一）	四年一班	生教組潘建宏組長	
8 月 24 日（一）	四年二班	出納組周秀英小姐	
8 月 28 日（五）	四年三班	註冊組葉景巍組長	

6. 本須知呈校長 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 

主任： 

校長： 

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 109 年度暑假期間學生返校打掃簽到簿

輪值班級： 年 班

109 年 月 日

座號	姓 名	座號	姓 名
1		15	
2		16	
3		17	
4		18	
5		19	
6		20	
7		21	
8		22	
9		23	
10		24	
11		25	
12		26	
13		27	
14		28	

1、值日老師簽名：

2、感謝你的付出讓校園更為潔淨。

3、打掃完畢請即刻返家以維安全。